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ANK OF CHONGQING CO., LTD.\***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63)

(優先股股份代號：461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本行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之《關於〈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異常波動的詢證函〉的回函》，謹供參閱。

代表董事會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林軍

中國重慶，2021年2月10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行的執行董事為林軍女士、冉海陵先生、劉建華先生、黃華盛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黃漢興先生、鄧勇先生、楊雨松先生、湯曉東先生、吳珩先生、劉影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星博士、王榮先生、鄒宏博士、馮敦孝博士、袁小彬先生。

\* 本行經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批准持有B0206H250000001號金融許可證，並經重慶市市場監督管理局核准領取統一社會信用代碼為91500000202869177Y號的企業法人營業執照。本行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並非一家認可機構，並非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及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

# 关于《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询证函》的回函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询证函》  
本公司已收悉，作为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重庆银行”）的第一大股东，现就有关询证事项回复如  
下：

一、截至目前，本公司不存在影响重庆银行股票交易  
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涉及重庆银行的应披露  
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  
发行、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  
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  
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二、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本公司不存在买  
卖重庆银行股票的情形。

特此函复。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询证函〉的回函》之签署页)

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2月10日

